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獎狀

桃教體字第 1070045211 號

- 一、受獎者：光明國小 徐庭楨同學
- 二、受獎事實：參加本市「106 學年度健康促進學校
正確用藥議題創意書籤設計競賽」，
榮獲國小中年級組甲等。

局長高安邦



中華民國 107 年 6 月 日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獎狀

桃教體字第 1070045211 號

- 一、受獎者：光明國小 陳淑娟教師
- 二、受獎事實：指導學生參加本市「106 學年度健康促進學校正確用藥議題創意書籤設計競賽」，榮獲國小中年級組甲等。

局長高安邦



中華民國 107 年 6 月 日

光明 甲等 13 中 藥用 正確
標籤 創意 設計 競賽
禮券 600 元 徐庭楨

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